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社科联”）进一步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促进社科界交流与合作，特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高质量发展，坚持改革创新，坚持开放合作，坚持服务大局，坚持依法依规，坚持稳中求进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坚持系统观念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目标导向，坚持结果导向，坚持久久为功，坚持钉钉子精神，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，坚持一茬接着一茬干，坚持一张网、一盘棋、一战线，坚持上下同心、尽善尽美、不负重托、不辱使命，坚持团结奋斗、勇毅前行，坚持自信自强、守正创新，坚持踔厉奋发、勇毅前行，坚持胸怀天下、美美与共、和合共生，坚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，坚持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、强大精神力量、丰富智力支持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人民主体地位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高质量发展，坚持改革创新，坚持开放合作，坚持服务大局，坚持依法依规，坚持稳中求进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坚持系统观念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目标导向，坚持结果导向，坚持久久为功，坚持钉钉子精神，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，坚持一茬接着一茬干，坚持一张网、一盘棋、一战线，坚持上下同心、尽善尽美、不负重托、不辱使命，坚持团结奋斗、勇毅前行，坚持自信自强、守正创新，坚持踔厉奋发、勇毅前行，坚持胸怀天下、美美与共、和合共生，坚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，坚持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、强大精神力量、丰富智力支持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学术交流：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通过学术年会、研讨会、论坛等形式，开展学术交流，分享研究成果，促进学科交叉融合。

（二）开展合作研究：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、天津市重点难点问题，开展合作研究，形成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。

（三）推动成果转化：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将研究成果转化为咨政建言、理论宣传、舆论引导、文化产品、社会服务等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。

（四）加强人才培养：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通过带徒传帮、学术传承等方式，培养社科领域青年人才，提升社科界整体水平。

（五）拓展对外交流：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加强与国内外社科界专家学者交流，提升天津市社科界的国际影响力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